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十全特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味噌~~ ^{豆瓣, 辣豆瓣, 辣椒, 烏醋} 甜麵, 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貨到付款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十全特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世全
 廠址：新竹縣竹北市鳳岡路三段398號
 電話：03-5561666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經濟部商業司—公司資料查詢

公司統編：47255236

公司名稱：十全特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 47255236
公司狀況 核准設立
公司名稱 十全特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元) 25,000,000
實收資本額(元) 25,000,000
代表人姓名 蔡世全
公司所在地 新竹縣竹北市崇義里鳳岡路三段398號
登記機關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核准設立日期 070年05月28日
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104年10月13日

所營事業資料

1. 辣椒醬、蕃茄醬、沙茶醬、黑酢、白酢、馨油、黑麻油、豆瓣醬、胡椒粉、五香粉、味噌、醬油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2. 馨油、黑麻油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3. 各種罐頭食品、保特瓶飲料、鋁箔包飲料、罐頭飲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 有關上項原料、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5. 有關上項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投標、經銷業務。
- C109010 調味品製造業。
F102130 調味品批發業。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F203010 食品、飲料零售業。
C103040 醃漬食品製造業。
F102090 醃漬食品批發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與正本相符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大富食品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大富食品行

負責人：昭陳

廠址：新竹市原豐路 245 號

電話：03-5727008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新竹市政府營利事業登記證

竹市商營字第09700889號

發文文號：0970209915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47189378

據陳昭瑩君申請營利事業變更登記

本府已予登記特發給登記證並摘錄事項如下：

一、營利事業名稱：大富食品行

二、資 本 額：新台幣 壹拾壹萬 元整

三、負 責 人：陳昭瑩

四、組 織：獨資

五、所 在 地：新竹市北區中山里中央路57巷27號

六、核准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 68年7月10日

七、營 業 項 目：

- (一) F101010 米糧批發業
 - (二) F102020 食用油批發業
 - (三)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 (四)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以下空白)

與正本相符

市長林政則

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3 日

第 1 頁 共 1 頁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台農農產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台農農產行
負責人：丁美瑩
廠址：雲林縣西螺鎮新德街 50 號
電話：05-5875067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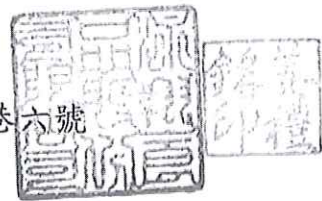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禾豐食品行 (以下簡稱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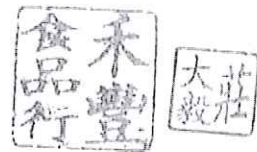
-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禾豐食品行
 負責人：
 廠址：
 電話：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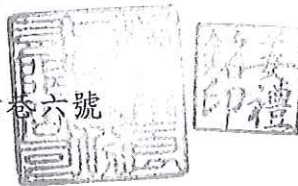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竹昌食品商行 (以下簡稱乙方)

-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竹昌食品商行
 負責人：莊桂花
 廠址：新竹市經國路一段49巷7號
 電話：03-5316823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新竹市政府營利事業登記證

新市商營字第 0000一八七五三 號

據 莊崔桂花 君

申請營利事業 變更 登記

本府已予登記特發給登記證並摘錄事項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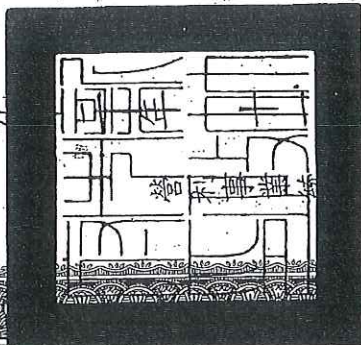
- 一、營利事業名稱：竹昌食品商行
- 二、資本額：新台幣伍仟元整
- 三、負責人：莊崔桂花
- 四、組織：獨資
- 五、營業所在地：新竹市東區復興里經國路一段四〇九巷七號一樓
- 六、核准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十一日
- 七、營業項目：
 - (一) F203010 食品、飲料零售業
 - (二)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 (以下空白)

與正本相符

(不得經營營業項目以外之業務)
上開業務之經營應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市長 林政則

中華民國 九 月 二十七日



編號：47280072

注意：一、本證不得轉借他人使用
二、本證廢止後請於營業處所明顯處以備查驗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老永昌商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白米，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30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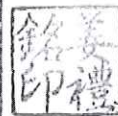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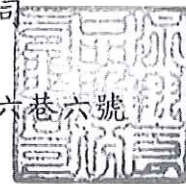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老永昌商行

負責人：劉逢生

廠址：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亞東段1號

電話：03-5882066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新竹縣政府營利事業登記證

新相符
與正

據劉逢生 申請營利事業 變更登記

新縣商營字第 00180314 號

本府已予登記特發給登記證並摘錄事項如左：

一、營利事業名稱：老永昌商行

二、資 本 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三、負 責 人：劉逢生

四、組 織：獨資

五、營業所在地：新竹縣新埔鎮文山里古地外埔中街1號
門牌改編為文山路亞東里1號

六、核准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十三日

七、營業項目：

- 一、米穀、食油、大豆、麵粉、大麥片等批發零售及米穀倉庫、肥料零售等業務。
- 二、白米、糙米加工。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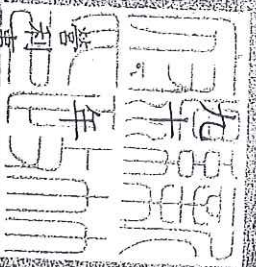
(不符經營專項以外之業務)
上開業務之經營應遵照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縣長林光華

月 八 日

統一編號：46124200

中華民國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美喻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美喻有限公司
負責人：官承志
廠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18巷5號2F
電話：(02) 2388-0270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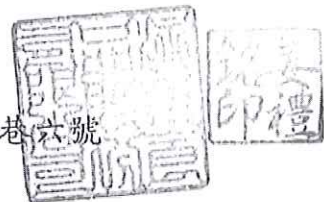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瑞福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 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 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 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 應力求新鮮、衛生, 除因貨源短缺, 採購困難不得已時, 經甲方同意後, 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 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 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 如有短缺, 乙方應即處理, 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 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 不得無故停止供應, 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 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 甲方收執壹份, 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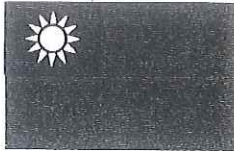
甲方 公司名稱: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姜禮銘
 廠址: 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 (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 瑞福食品有限公司
 負責人: 吳瑞霞
 廠址: 新竹市芎林鄉水坑村
 電話: 035 925509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經濟部工廠登記證

編號：99-70060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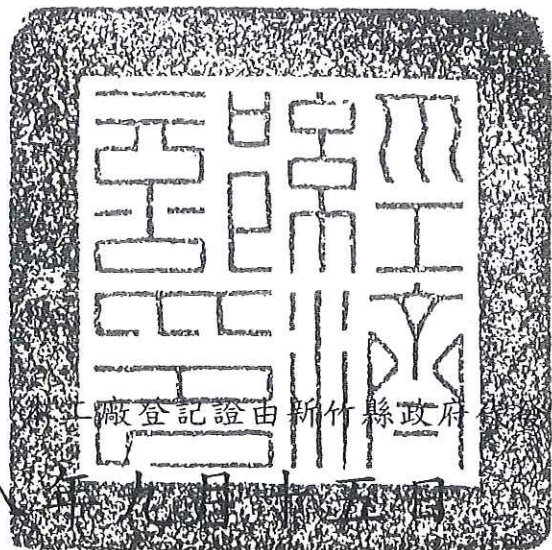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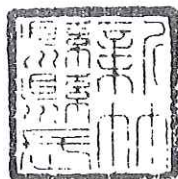
廠名：宏福食品有限公司

廠址：新竹縣芎林鄉水坑村10鄰文華街
307號1樓

產業類別：食品製造業
<以下空白>

與正本相符

部長 施顏祥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
負責人：
廠址：
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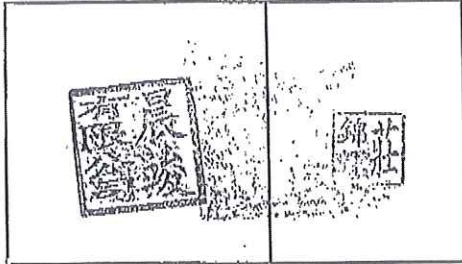


新竹縣芎林鄉文山路985-9號
電話:(03)5921000

與正本相符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表 00951684

公司預查編號	1 0 2 0 5 6 4 9 9
※公司統一編號	54522420
公司聯絡電話	()
僑外投資事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人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陸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預定開業日期 _____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 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	晨 竣 有限公司		
二、(郵政區號)公司所在地 (含鄉鎮市區村里)	() 桃園縣桃園市西湖里三民路三段 180 號 12 樓之 2		
三、資本總額	新台幣	5,000,000	元(阿拉伯數字)
四、董事人數	1 人	五、代表人姓名	莊錦輝
六、公司章程訂定日期	102 年 09 月 05 日		
七、資本明細 (若資本為 3 者, 請 加填第八欄位)	資產增加	1. 現金	5,000,00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併購	3. 合併新設	元
八、 被 併 公 司 資 料 明 細	合併基準日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核准登記
日期文號

102.09.11 經發中字第 10233880860 號

※
檔號

公務記載蓋章欄



-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 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 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 請打字或電腦以黑色列印填寫清楚, 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 並請勿折疊、挖洞、浮貼或塗抹。
- (三)※各欄如公司統一編號、核准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 申請人請勿填寫。
-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 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 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與正本相符

傳	00951684	機
號		號

正本

經濟部 函

客服專線：4121166(手機撥號請加02)
 地址：南投縣南投市中央新村省府路4號
 聯絡方式：電話 049-2359171 分機 3208
 承辦人：詹麗娟

330

桃園縣桃園市西湖里三民路三段180號12樓之2

受文者：晨竣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09月11日
 發文字號：經投中字第10233880860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非密件
 附件：收據乙紙

與正本相符

主旨：貴公司於102年9月11日【收文日】申請設立登記，經核符合規定，准予登記。

說明：

- 一、經營業務及設立工廠等事項，請分別依照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二、處分相對人名稱：晨竣有限公司（代表人姓名：莊錦輝、身分證號碼：F12279****）、公司所在地：桃園縣桃園市西湖里三民路三段180號12樓之2。
- 三、公司登記之核准，與土地及建物是否合法使用係屬二事，貴公司實際經營業務之營業場所應符合都計、建管、消防等法令規定，違反者，應受上開法令之處罰。貴公司可向營業場所所在地直轄市、縣（市）政府之都計、建管單位或『營業場所預查服務櫃檯』，填載內政部訂定之『營業場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與建築管理規定查詢表』（表格下載：http://www.publicwork.ntpc.gov.tw/web66/_file/1246/MESSAGEdownload/1247796070263file.doc，或向直轄市、縣（市）政府之都計、建管單位、『營業場所預查服務櫃檯』索取），申請查詢實際營業之場所是否符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與建築管理之規定。
- 四、涉及稅籍登記部分，請於開始營業前檢送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公司章程、許可業務之核准文件等影本洽營業所在地稽徵機關辦理；詳細文件請逕洽各地區國稅局。
- 五、請於開業後一個月內依法加入貴公司所在地區之商業同業公會，如兼營兩業以上者，應分別加入各該商業同業公會。
- 六、附規費收據一紙，嗣後凡向本部申請任何案件，請在申請書上註明公司統一編號54522420及檔案號碼00951684。
- 七、對本處分如不服應於接到本處分書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

公司統一編號：54522420 份



共 2 頁第 2 頁

晨 竣

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表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繳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所 營 事 業		
編號	代 碼	營 業 項 目 說 明
1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2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3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5		

董 事、股 東 名 單				
編號	職 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出 資 額(元)
		(郵政區號) 住 所 或 居 所 (或 法 人 所 在 地)		
1	董 事	莊錦輝	F 1 2 2 7 9 9 8 8 8	5,000,000
		() 新北市淡水區北新路一段53號		
		()		

與正本相符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公務記載蓋章欄



由本部中部辦公室陳轉行政院提起訴願。

八、公司營業項目：F102040飲料批發業、F102170食品什貨批發業、F401010國際貿易業、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九、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參千萬元以上之公司，依公司法第20條規定，其財務報表應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違反者，將依同法條之規定處罰。



※如需經營輸出入業務者，請注意英文名稱預查，出進口廠商登記相關規定。(相關事項規定請洽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電話：02-23977358；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電話：07-2711171分機218。)

正本：晨竣有限公司

副本：董事：莊錦輝（無附件）、桃園縣政府城鄉發展局、桃園縣政府工務局、桃園縣政府消防局、桃園縣政府衛生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桃園縣商業會

部長 張家祝

與正本相符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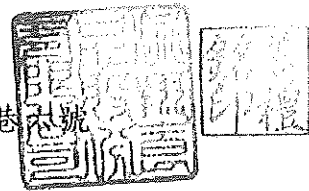
立約人： 盛進蛋行

(以下簡稱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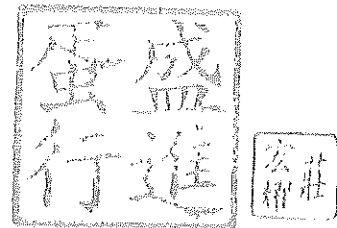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雞蛋，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叁拾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盛進蛋行
負責人：莊宏耀
廠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列印日期： 098/10/01

商業登記抄本 (現況資料)

統一編號： 30335192

商業名稱： 盛進蛋行

所在地址： 新竹縣竹東鎮仁愛里杞林路103號1樓

資本額： 新台幣貳拾萬元整

核准設立日期： 098/09/30

組織： 獨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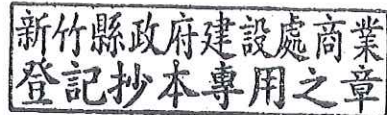
登記狀況： 核准設立

最近一次登記狀況核准日期及文號： 098/09/30 (0980303044號)

最近一次本文號申請類別： 設立

負責人： 莊宏耀

- 營業項目：
- 一. F1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批發業
 - 二. 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 三.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與正本相符



3-5961400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嘉盛農產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嘉盛農產行
負責人：曹傲峰
廠址：雲林縣西螺鎮平和南路 326 巷 8 號
電話：05-5863162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經濟部商業司—商業登記資料查詢

查詢：嘉盛農產行

商業登記基本資料

登記機關	雲林縣政府
商業統一編號	39709360
核准設立日期	101年11月27日
最近異動日期	104年04月01日
商業名稱	嘉盛農產行
負責人姓名	曹傲峰
現況	核准設立
資本額(元)	200,000
組織類型	獨資
地址	雲林縣西螺鎮漢光里 平和南路326巷8號1樓
營業項目	1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2 F101130 蔬果批發業 3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如有商業登記公示詳細資料任何疑問
請電洽：(05)5522224 承辦單位：建設處工商行政科

與正本相符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榮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立約人： 津悅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各類產品，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30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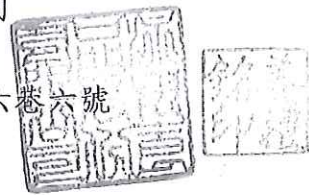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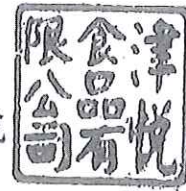


乙方 公司名稱：津悅食品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秋美

廠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41路33號

電話：(04)23598485



榮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何本源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41路17-1號

(04)23598485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與正本相符

台中市政府營利事業登記證

證號 83034809-02

據 何本源 申請營利事業 變更 登記

本府已予登記特發給登記證並摘錄事項如左：

一、營利事業名稱：榮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資本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三、負責人：何本源

四、組織：股份有限公司

五、營業所在地：台中市西屯區協和里工業區四十一路丁之一號一樓

六、核准設立登記日期：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七、營業項目：

- 一、各種豆類製造賣，豆類食品賣。
- 二、C19990 雜項食品製造業。
- (仙草，麥芽製造賣，罐裝食品加工賣)
- (薯片膨脹房，品質室，研究室，辦公室專用)
- (上開業務之經營應遵照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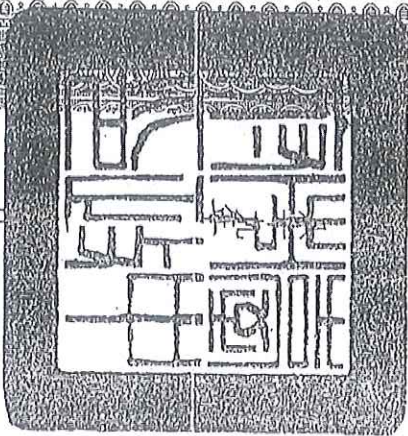
(以下空白)

中華民國

年

十五

日



市長張溫鷹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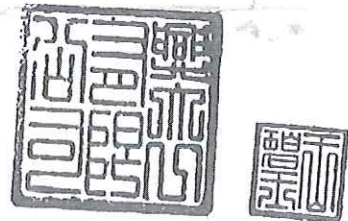


乙方 公司名稱：樂大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增玉

廠址：新竹市大同路103號

電話：(03) 5255265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

公司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	54998516
公司狀況	核准設立
公司名稱	興大一有限公司
章程所訂外文公司名稱	
資本總額(元)	600,000
代表人姓名	王碧玉
公司所在地	新竹市北區中山里大同路103號1樓 電子地圖
登記機關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核准設立日期	108年06月05日
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所營事業資料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與正本相符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錦相號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
負責人：
廠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嘉義縣上林蔬果生產合作社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嘉義縣上林蔬果生產合作社

負責人：張竣傑

廠址：嘉義縣大林鎮上林里 5 號

電話：0933-360906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世茂農產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世茂農產行
負責人：張仁義
廠址：雲林縣西螺鎮中興里中山路 618 號 1 樓
電話：0910-829831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永香亭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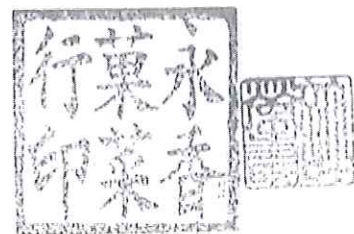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永香亭行
 負責人：許學奇
 廠址：新竹市長青路一段333巷9號
 電話：0921-97888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明旺農產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同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明旺農產行
負責人：陳慶明
廠址：雲林縣西螺鎮新豐里市場南路 472 之 1 號
電話：0914-080-313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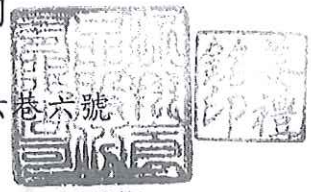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晨鳴商行 (以下簡稱乙方)

-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 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 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 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應力求新鮮、衛生, 除因貨源短缺, 採購困難不得已時, 經甲方同意後, 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 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 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 如有短缺, 乙方應即處理, 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天結算一次, 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 不得無故停止供應, 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 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 甲方收執壹份, 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姜禮銘
 廠址: 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 (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 晨鳴商行
 負責人: 江禮寬
 廠址: 新竹市經國路一段 4
 電話: 035349752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景富商行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_____，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_____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景富商行
負責人：詹勝展
廠址：彰化縣北斗鎮大道里中山路二段 313 號
電話：04-8889038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4-29. 原物料供應商進貨合約書

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以下簡稱乙方)

資依據 HACCP 計畫書之規定與供應商訂定此合約書，並經雙方同意訂定契約共同遵守條款如左：

- 一、 甲方應於每日將所需食材提前一日提出訂貨單，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向乙方訂貨，否則乙方得不予供應。
- 二、 乙方供應之 ，應力求新鮮、衛生，除因貨源短缺，採購困難不得已時，經甲方同意後，乙方得以類似產品代替外，應依甲方訂貨種類及數量供應，甲方經驗收無誤後之產品不得要求退貨。
- 三、 提貨時甲方應會同乙方人員當面過磅、點收，如有短缺，乙方應即處理，事後乙方則不負責補充責任。
- 四、 甲方應付乙方之貨款， 天結算一次，以支票如數交付。
- 五、 乙方除甲方違反第一、四條條例款所列情形外，不得無故停止供應，否則應賠償甲方當日之損失。
- 六、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協議續約。
- 七、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經雙方同意得隨時修改之。
- 八、 本合約一式貳份，甲方收執壹份，乙方收執壹份。

與正本相符

甲方 公司名稱：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禮銘
廠址：新竹市千甲里千甲路四三六巷六號
電話：(03) 5781031

乙方 公司名稱：
負責人：
廠址：新竹縣竹北市中正西路1410巷100號
電話：0932363620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2 月 01 日